

與鳥共舞2008 - 鳥類舞蹈創作大賽

1. 幼稚園組 - 「鳥類舞蹈創作大賽」

日期：2008年4月27日(星期日)

時間：下午(詳情稍後公佈)

地點：將軍澳東港城

對象：全港幼稚園

費用：全免

目的：透過舞蹈令學生認識雀鳥及其美態

主題：雀鳥的生活

參賽細則

1. 參賽學校必須仔細閱讀參賽細則及評審標準。
2. 所有參賽學校均需派老師及學生出席2008年3月8日的講座及工作坊(詳情請參閱報名表格)。
3. 參賽隊伍不可少於十五人，參賽者必須就讀幼稚園，每校只准派出一隊參賽隊伍。
4. 比賽日期暫定為2008年4月27日下午，不設初賽。
5. 參賽名額20隊。
6. 報名以**先到先得**方式錄取，有意參加的學校亦必須於2008年2月29日前遞交報名表格。
7. 獲錄取學校將會專函通知，落選學校則會於稍後陸續專函通知。
8. 比賽場地面積約10米x10米的平地上，學校可按場地及面積進行舞蹈排練。
9. 大會提供音響設備，參賽學校可以播放錄音帶或鐳射唱片作為背景音樂。
10. 由於參加學校眾多，是次活動將不設綵排，學校需於比賽前自行安排適當的排練。
11. 學校可組織啦啦隊助慶，學生及家長亦歡迎蒞臨參觀，為參賽者打氣。
12. 學校代表或負責老師需要協助維持學生秩序。
13. 所有參賽者將會獲贈紀念品乙份。

舞蹈作品規格

1. 賽舞蹈時間連佈景不可超過八分鐘。
2. 參賽學校可自行製作服飾及佈景，材料不限，**但絕不可使用真實的鳥類羽毛或身體任何部份作材料，假羽毛亦不鼓勵使用**，以符合大會環境保護和鳥類保護的主題。
3. **鳥類舞蹈內容需具環保概念，讓觀眾能透過參賽者的舞蹈獲得環境保護的重要信息。**
4. 參賽隊伍需要提交創意念及舞衣、道具的照片作評審之用。
5. 參賽舞蹈的編排及設計請參考比賽評審準則。

評審準則

參賽評審將取決於以下各項：

- |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i. | 切合大會保護雀鳥生態的主題 | (25%) |
| ii. | 環保信息、創作概念 | (25%) |
| iii. | 與真實鳥類或環境相似程度 | (20%) |
| iv. | 舞蹈編排及動作設計 | (15%) |
| v. | 團隊合作性 | (15%) |

獎項

1. 冠、亞、季軍各一名
2. 優異獎五名
3. 各參賽學校可獲贈紀念旗一支
4. 參賽者均可獲贈紀念品一份